國科會計畫
「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」
申請追加經費操作說明

研發處 計畫業務組

112年10月13日更新

Step 1

博士生兼任人員 先上國科會學術研發服務網，登錄【個人基本資料表】，首次使用者請點選【新人註冊】申請帳密。

Step 2

請計畫主持人登入國科會學術研發服務網，於執行中計畫列表點選變更。

點選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審核 →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

上傳附件 送出

計畫編號		計畫名稱	
計畫主持人	教授	執行機關系所	國立臺灣海洋大學
執行期限	109/08/01 ~ 111/07/31	核定清單	

變更項目

說明：如擬申請2個以上變更項目，但變更項目分屬不同審核機構者，請分次提出申請。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審核	
執行機關/主持人/共同主持人 (包含執行機關單位,更換主持人/共同主持人)	計畫執行期限變更 (包含延期、縮短期限)
計畫中/英文名稱	計畫註銷 (包含計畫通過後未執行,計畫執行過程中不再執行)
計畫經費變更 (包含國外差旅費流用超過百分之五十,各項經費追加減)	轉撥補助經費案
出席國際學術會議(未發表論文)	移地研究衍生之交通租金費用
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 (請與其他變更項目分次提出申請)	
	鼓勵企業參與培育博士生方案 (請與其他變更項目分次提出申請)

執行機構審核	
執行機關/主持人/共同主持人 主持人之系所/共同主持人職稱變更	計畫經費變更 (各項費用經費流用未超過百分之五十,研究設備費變更)
國外差旅費出國種類變更	

填資料(共2頁)，第1頁填妥並上傳附件後，請按 存檔 ，續填第2頁。

博士生兼任人員基本資料

說明：
1.博士生兼任人員須於本會學術研發服務網登錄個人資料表。
2.「月支研究津貼/工作酬金」、「執行機構約用期間」欄位資料應與上傳之執行機構核准約用之相關資料一致。
3.申請追加費用期間得追溯自本措施函發當月起，且須於計畫原核定執行期限內(不含延長期間)。
4.申請追加費用期間須為全職博士生，未於其他公私立機關(構)從事專職全時之有給職工作(留職停薪不在此限)。

博士生兼任人員基本資料 | 研究計畫基本資料與追加經費

第 1 頁

第 2 頁

計畫名稱
計畫編號
計畫執行機構
計畫主持人
計畫原核定執行期限(不含延長期間)

選取	博士生兼任人員姓名	就讀校院系(所)	是否獲選博士候選人資格	執行機構約用期間	博士生於執行機構約用資料所載月支研究津貼/工作酬金	申請追加費用期間	請敘明博士生兼任人員在本計畫內擔任之具體內容、項目及範圍	刪除
*****查無資料*****								

博士生兼任人員姓名 存檔 取消 上傳附件

請上傳博士生的【兼任獎助生契約書】及【在學證明】

就讀校院系(所)

博士生於執行機構約用資料所載月支研究津貼/工作酬金

獲選博士候選人資格 否

執行機構約用期間 (起) ~(迄)

申請追加費用期間 (起) ~(迄)

【工作酬金】及【約用期間】請與【兼任獎助生契約書】所載內容一致

申請追加費用期間，可追溯自112/09/01起，至計畫執行期限止。

請敘明博士生兼任人員在本計畫內擔任之具體內容、項目及範圍

(所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限於本措施審查及後續調整措施內容參考使用，未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作其他用途，亦不公開任何資訊，並遵循個人資料保護管理相關規定。)

第2頁填妥後，請按 回主畫面

回主畫面

研究計畫基本資料與追加經費

博士生兼任人員基本資料 | 研究計畫基本資料與追加經費

第 1 頁　第 2 頁

計畫名稱	
計畫編號	
計畫執行機構	
計畫主持人	
計畫原核定執行期限(不含延長期間)	

補助項目	追加金額	追加細項金額	支出用途
業務費	0	研究人力費 0	複製畫底線部分的文字，貼入本方框，並填妥〇 (自填說明) 註1：請註明申請追加博士生兼任人員費用期間。(如博士生兼任人員OOO申請追加期間：O年O月至O年O月，共O月。) 註2：申請追加費用期間得追溯自本措施函發當月起，且須於計畫原核定執行期限內(不含延長期間)。
			存檔

2格都填入總金額
(總金額=10,000元*〇月)

上傳附件 送出

計畫編號	
計畫主持人	
執行期限	

回主畫面後，請確認附件是否為
1. 契約書　2. 在學證明　3. 基本資料表(系統自動產生)

變更項目

說明：如擬申請2個以上變更項目，但變更項目分屬不同審核機構者，請分次提出申請。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審核	
執行機關/主持人/共同主持人 (包含執行機關單位,更換主持人/共同主持人)	計畫執行期限變更 (包含延期、縮短期限)
計畫中/英文名稱	計畫註銷 (包含計畫通過後未執行,計畫執行過程中不再執行)
計畫經費變更 (包含國外差旅費流用超過百分之五十,各項經費追加減)	轉撥補助經費案
出席國際學術會議(未發表論文)	移地研究衍生之交通租金費用
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 QA文件 (請與其他變更項目分次提出申請)	
研究計畫產學加值鼓勵方案(ARRIVE) QA文件 (請與其他變更項目分次提出申請)	鼓勵企業參與培育博士生方案 (請與其他變更項目分次提出申請)

執行機構審核	
執行機關/主持人/共同主持人 主持人之系所/共同主持人職稱變更	計畫經費變更 (各項費用經費流用未超過百分之五十,研究設備費變更)
國外差旅費出國種類變更	

專題變更紀錄

序號	送執行機構 申請日期	執行機構彙整 送出日期	變更項目		原始內容	變更後內容	審核單位	審核結果
1	2023/10/12		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		0	110000	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	校內審核中

NSTC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

專題計畫管理系統網路版

關閉視窗

序號	附件	檔案說明
1	CCF_000042.pdf	兼任獎助生契約書
2	CCF_000041.pdf	在學證明
3	ef5639328dd34b889202fd9999370dbb	基本資料表

上傳附件 送出

計畫編號	
計畫主持人	
執行期限	

附件正確後，點選 送出→確定，
計畫組確認後，線上送往國科會審查。

變更項目

說明：如擬申請2個以上變更項目，但變更項目分屬不同審核機構者，請分次提出申請。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審核

執行機關/主持人/共同主持人 (包含執行機關單位,更換主持人/共同主持人)	計畫執行期限變更 (包含延期、縮短期限或因應疫情)
計畫中/英文名稱	計畫註銷 (包含計畫通過後未執行,計畫執行過程中不再執行)
計畫經費變更 (包含國外差旅費流用超過百分之五十,各項經費追加減)	轉撥補助經費案
出席國際學術	
研究計畫產學	(請與其他變更項目分次提出申請)

執行機構審核

執行機關/主持	未超過百分之五十,研究設備費變更)
國外差旅費出	

網頁訊息

此變更案件送出後，請通知機關/系所承辦人辦理，是否確定送出？
內部審查結果，請自行詢問校內相關負責人員。

確定 取消

序號	申請日期	送出日期	變更項目	原始內容	變更後內容	審核單位	審核結果
*****查無資料*****							